

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授权委托理财情况

（一）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等额于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（二）披露标准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中相关规定，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%以上且超过 1,000 万元的应当及时披露；上市公司连续 12 个月滚动发生理财的，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，适用上述标准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未到期余额为 9,500 万元（含本次已购买理财），达到上述披露标准，现予以披露。

二、本次委托理财情况

（一）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受托方	产品类型	产品名	产品金	预计年化	产品期	收益类	投资方	资金来
-----	------	-----	-----	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

名称		称	额(万元)	收益率(%)	限	型	向	源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中信证券资管信向荣乐享5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5,000	2.70%	无固定期限	浮动收益	债权类资产等	自有资金

(二) 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。

(三)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、资金使用方情况

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，资信状况、财务状况良好，无不良诚信记录且盈利能力较强。上述委托机构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1、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、管理、检查和监督，严控风险，保障资金安全；

2、公司将及时跟踪、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3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
4、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 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，风险较低、安全性较高、流动性好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、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，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

(一) 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

受托方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名称	产品金额 (万元)	预计年化收益率(%)	起始日期	终止日期	投资方向	资金来源	是否为关联交易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尊享季季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600	3.30%	2024年10月16日	无固定期限	债权类资产等	自有资金	否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三个月持有FOF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1,000	3.10%	2025年2月26日	无固定期限	债权类资产等	自有资金	否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国寿资产-源流2158	1,000	2.67%	2025年2月27日	无固定期限	债权类资产等	自有资金	否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固收增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1,000	2.70%	2025年6月27日	无固定期限	债权类资产等	自有资金	否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恒赢3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300	3.60%	2025年8月11日	无固定期限	固定收益类产品等	自有资金	否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恒赢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600	3.60%	2025年8月25日	无固定期限	固定收益类产品等	自有资金	否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中信证券资管信向荣乐享51号	5,000	2.70%	2025年8月26日	无固定期限	债权类资产等	自有资金	否

		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						
--	--	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(二) 已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

受托方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名称	产品金额 (万元)	年化收益率(%)	起始日期	终止日期	本金收回情况	资金来源	是否为关联交易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国寿资产-源流2158	800	2.32%	2025年2月27日	2025年5月7日	全部收回	自有资金	否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外贸信托-粤湾信享3M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200	2.71%	2024年9月23日	2025年6月25日	全部收回	自有资金	否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券商理财产品	三个月持有FOF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600	3.50%	2025年5月19日	2025年8月19日	全部收回	自有资金	否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信证券资管信信向荣乐享 5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

《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